



省十三届人大三次会议 举行第二次大会

听取省人大常委会工作报告、两院工作报告

本报讯(河南日报记者 李点) 1月12日上午,省十三届人大三次会议举行第二次大会,听取省人大常委会工作报告、省高级人民法院工作报告、省人民检察院工作报告。

大会主席团常务主席王国生、孔昌生、赵素萍、李文慧、马懿、王保存、徐济超、张维宁、乔新江、丁巍在主席台就座。大会由李文慧主持。

尹弘、刘伟、孙守刚、任正晓、李亚、甘荣坤、黄强、穆为民、江凌、徐立毅、胡永生在主席台就座。

郭庚茂和徐光春、范钦臣、王全书在主席台就座。

省人大常委会副主任赵素萍代表省十三届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向大会作工作报告。赵素萍说,一年来,在中共河南省委的坚强领导下,省人大常委会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视察河南重要讲话和党的十九届四中全会精神,坚持把把握大势抓大事,坚持守正创新担使命,全面履行宪法法律赋予的职

责,为谱写新时代中原更加出彩绚丽篇章作出了积极贡献。

赵素萍说,一年来,省人大常委会持续提高立法质量和效率,不断健全河南高质量发展法治保障,审议省本级法规9部,审查批准设区的市法规30件,对93件规章和规范性文件进行了备案审查;持续增强监督工作实效,推进经济高质量发展,助推生态环境治理,促进民生改善和社会建设,为人民看好“钱袋子”,开展执法检查6项,听取审议省“一府两院”报告14个,组织专题询问2次;持续深化决定和任免工作,依法保证党的决策和意图顺利实现;持续强化代表服务保障,支持人大代表更好发挥主体作用;持续加强常委会自身建设,为新时代人大工作创新发展奠定坚实基础。2020年是全面建成小康社会和“十三五”规划收官之年,要坚持围绕中心、服务大局,更好助力经济社会发展和改革攻坚任务,全面落实省委人大工作会议部署要求,坚持党的领导、人民当家作主、依法治国有机统一,凝心聚力推动新时代河南高质量发展。

省高级人民法院院长胡道才向大会报告说,2019年,全省法院以高质量司法服务高质量发展,履行宪法法律赋予的职责,共受理案件2252696件,审执结2046105件。其中,审结涉黑案件186件1932人,涉恶案件669件3988人;参与防范化解金融风险,审结非法集资犯罪案件1084件,涉案金额237.6亿元。全省执行案件执结到位金额787.2亿元。2020年,要充分发挥人民法院在推进国家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中的职能作用,在坚持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司法制度上有更强定力,在推进中国之治的河南实践上有更大作为,在促进审判能力现代化上有更硬举措,为我省全面建成小康社会和高质量发展提供更加优质高效的司法服务保障。

省人民检察院检察长顾雪飞向大会报告说,2019年,全省检察机关统筹推进刑事、民事、行政、公益诉讼“四大检察”,在在大局服务、为人民司法中坚守初心,在强化法律监督、维护公平正义中担当使命。依法打击各类刑事犯罪,共批准

逮捕犯罪嫌疑人67531人,提起公诉128017人。其中,批准逮捕黑社会性质组织129个2042人、起诉136个2705人,批捕恶势力犯罪6350人、起诉6779人。2020年,要持之以恒转理念、抓落实、求极致,努力推进“四大检察”提质增效,不断提升检察履职能力,更好地服务保障我省发展高质量、治理现代化。

会议表决通过了本次大会选举办法,通过了省十三届人大有关专门委员会组成人员选表决办法。

陈兆明、戴柏华、何金平、武国定、刘伟、霍金花、钱国玉、李英杰、龚立群、张亚忠、高体健、周春艳、谢玉安、张震宇、刘炯天、岳中明、张广智、梁静、刘金来、王新国、孟繁浩、任友祥、宋存杰、许世宏、刘法峰、刘向东在主席台就座。

在主席台就座的还有尹晋华、刘春良、刘满仓、蒋笃运、储亚平、赵建才、段喜中、孔玉芳、蔡宁、张立勇和大会主席团其他成员。

出席省政协十二届三次会议的政协委员及有关部门负责同志列席会议。

■省人大常委会工作报告解读

今年将制定黄河生态保护条例

昨日,省十三届人大三次会议第二次全体会议举行,受省人大常委会委托,省人大常委会副主任赵素萍向大会作河南省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工作报告。郑报全媒体记者 董艳竹

2019年主要工作

审议通过省本级法规6部

- 在全省建立5个立法基地、20个基层立法联系点
- 举办首届河南省地方立法论坛和2期地方立法工作培训班,切实发挥人大立法主导作用
- 一年来,审议省本级法规9部,通过其中的6部
- 审查批准设区的市法规30件
- 对93件规章和规范性文件进行了备案审查
- 对6件公民审查建议作了研究处理

立法促进生态文明建设

- 把握全域旅游和大众旅游的时代特征,对我省旅游条例进行修订
- 修订安全生产条例,筑牢安全生产法治防线
- 初次审议郑洛新国家自主创新示范区条例,鼓励在管理体制、规划建设、人才支撑、创新激励、开放合作等方面先行先试
- 修订水污染防治条例,依法防治水污染、保护水资源、保障水生态安全
- 统筹全省生态环保领域立法,大气污染防治条例、河道采砂管理条例、农村生活垃圾治理条例等一批设区的市法规及时出台

- 省市两级人大全年共制定涉及生态环境保护的法规22件

立法推进社会治理创新

- 常委会历经三次审议出台了社会信用条例,这是我省首次在社会信用领域立法
- 积极推进弘德立法,初次审议文明行为促进条例,提升全社会文明程度

创新监督工作思路和方式

- 一年来,开展执法检查6项,听取审议省“一府两院”报告14个,组织专题询问2次
- 把检查水污染防治“一法一条例”实施情况作为监督工作的重中之重;结合审议报告,选取12个群众关注的问题,对9个单位进行专题询问。报告列出的23个典型问题已全部整改到位
- 开展传染病防治法执法检查,坚决守住公共安全底线
- 开展见义勇为人员奖励和保障条例执法检查,使执法检查的过程成为宣传河南好人、凝聚社会正能量的过程
- 为人民看好“钱袋子”。改进审计查出问题整改情况向常委会报告的形式和内容,审计查出的2226项问题已基本整改到位

持续深化决定和任免工作

- 先后作出决定决议10项,涉及文

化社会事业、税制改革、预算调整、行政区划调整等多个方面

- 全年共任免地方国家机关工作人员313人次,组织33人次在常委会会议上进行宪法宣誓,激励和教育任职人员忠于宪法、遵守宪法、维护宪法

更好发挥主体作用

- 常委会组成人员与402名基层一线省人大代表直接联系,通过走访座谈、电话联络等方式常交流、勤沟通
- 全年邀请113名基层省人大代表列席常委会会议,并召开列席代表座谈会,面对面听取代表意见建议
- 共建成代表联络站11240个,17万多名五级人大代表编组进站,实现全省乡镇和街道全覆盖、人大代表进站全覆盖,打通了代表联系群众的“最后一公里”
- 确定18件建议由常委会副主任牵头重点督办,带动建议办理工作整体提升
- 省十三届人大二次会议期间代表所提34件议案、881件建议均办理完毕
- 邀请代表260多人,参加了立法调研、执法检查等工作
- 一年来,受理群众来信来访4167件次,督办重要信访案件32件

2020年主要任务

今年将制定乡村振兴促进条例

- 紧扣经济高质量发展,制定郑洛新国家自主创新示范区条例、中国(河南)自由贸易试验区条例、郑州航空港经济综合实验区条例、电信条例
- 紧扣实施乡村振兴战略,制定乡村振兴促进条例,听取审议农村人居环境整治情况的报告,开展基本农田保护条例、农民专业合作社法实施办法、老区发展促进条例等立法调研
- 紧扣生态环境保护,制定土壤污染防治条例,清理生态环保相关法规,开展水土保持“一法一办法”、土壤污染防治法执法检查,审议资源税适用税额方案
- 紧扣文化繁荣兴盛,把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融入地方立法,制定文明行为促进条例,修订殷墟保护管理条例,开展历史文化名城保护条例立法调研
- 紧扣黄河流域生态保护和高质量发展,制定黄河生态保护条例,就推动黄河流域生态保护和高质量发展作出决议,多措并举推动这一重大国家战略落地落实